

哈尔滨大学生创业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关于参加第十三届哈尔滨大学生 创业大赛的邀请函

各高校、创业服务机构、大学生创业者：

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提出的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重大部署，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聚焦哈尔滨市“七大都市”建设，发挥政府统筹引导能力。今年将举办第十三届哈尔滨大学生创业大赛，本届大赛由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哈尔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主办，哈尔滨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承办。哈尔滨大学生创业大赛为进一步激发大学生创新创业热情，积极打造大学生创新创业平台，力争在助力“七大都市”建设上为大学生创新创业提供广阔的发展机遇。

一、大赛时间

报名时间：即日起至2022年9月20日

初复赛时间：2022年10月8日至10月16日

决赛时间：2022年10月28日

项目推介对接阶段：2022年11月起

二、大赛主题

搭建创业平台 助力创新之都

三、参赛项目类别

(一) A类项目。已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营业执照的全国各地(含港澳台地区)在校大学生、海外高校中国留学生、离校五年内的高校毕业生。

(二) B类项目。全国各地(含港澳台地区)在校大学生、海外高校中国留学生、离校五年内的高校毕业生。

参加往届哈尔滨大学生创业大赛获奖项目,不能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四、参赛要求

(一) 参赛项目选题。参赛项目发展方向要立足哈尔滨市社会经济发展背景,坚持新发展理念,围绕构建以先进装备制造、绿色农产品精深加工、现代生物医药、特色文化和旅游4个主导产业及信息、新材料、金融、现代物流4个优势产业为重点的4+4现代产业体系为目标,着重鼓励数字经济、生物产业等重点行业发展,支持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网络安全态势感知、生物创新药等多领域关键技术的研发,推动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技术创新融合贯通,结合哈尔滨实际情况,加快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进一步促进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项目落地,切实助力哈尔滨经济建设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

(二) 参赛项目条件。参赛项目要突出科技性和实用性，以开发成功或有创业成果的创业项目为主体。根据项目产业成熟度，项目划分为 A 类项目和 B 类项目。

A 类项目：产品技术成熟，已完成中试的项目。

B 类项目：产品技术尚未成熟，正处于创意或研发阶段的项目。

1. A 类项目参赛条件。

(1) 截至 2022 年 9 月 1 日，已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取得营业执照，且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的中小微企业。

(2) 参赛项目在技术、产品、经营服务模式等方面具有创新性和较高的成长潜力，项目的产品、经营属于同一参赛主体，对技术有合法使用权。

(3) 参赛项目为原创性创新项目，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所有权、使用权和处置权。

(4) 项目负责人应为参赛企业法人或合伙人。

2. B 类项目参赛条件。

(1) 参赛项目未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

(2) 参赛项目在技术、产品、经营服务模式等方面具有创新性，有完整的创业计划书，具备落地发展必要条件，未来成长

潜力较大。

(3) 参赛项目为原创性创新项目，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所有权、使用权和处置权。

(4) 项目负责人应为参赛团队核心成员。

3. 参赛项目行业分类。

01 互联网与电子信息 02 先进制造与新材料

03 生物医药 04 绿色食品

05 新能源及节能环保 06 自然资源

07 文化体育创意 08 现代服务

09 交通运输 10 批发零售

(三) 参赛项目团队。参赛项目以团队形式参赛，团队人数不超过5人，其中团队负责人1人，团队成员3人，指导教师1人。参赛项目进入决赛后团队成员不允许更换，答辩环节由核心成员答辩；参赛项目在参赛过程中及赛后，因知识产权不明晰、弄虚作假而被投诉的，经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核实后决定是否取消其参赛资格及获奖资格，同时对获奖团队全额收回奖励资金；参赛团队应严格按照规定时间参加大赛，未按规定时间参赛的团队视为自动弃权比赛。进入决赛后无法参加决赛的团队，项目负责人要提交书面退赛申请，经所有团队成员确认无异议并在退赛申请书上签名（手印）后方可放弃比赛。

五、参赛方式

（一）报名要件。

1. A 类项目。

- （1）《第十三届哈尔滨大学生创业大赛报名表》；
- （2）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原件照片；
- （3）项目负责人在校证明或毕业证（在校生提供学生证）；
- （4）营业执照原件照片；
- （5）项目简介 300 字左右（附项目产品高清图片 3-5 张）；
- （6）《XXX 创业项目计划书》（创业项目计划书需含团队介绍、项目概要、产品技术及前景、市场分析、商业模式及发展战略、融资及财务分析、风险分析等内容）；
- （7）路演 PPT；
- （8）参赛项目佐证材料（含视频、知识产权证书、该项目获得的荣誉证书等相关电子材料）。

2. B 类项目。

- （1）《第十三届哈尔滨大学生创业大赛报名表》；
- （2）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原件照片；
- （3）项目负责人在校证明或毕业证（在校生提供学生证）；
- （4）项目简介 300 字左右（附项目产品高清图片 3-5 张）；
- （5）《XXX 创业项目计划书》（创业项目计划书需含团队介

绍、项目概要、产品技术及前景、市场分析、商业模式及发展战略、融资及财务分析、风险分析等内容);

(6) 路演 PPT;

(7) 参赛项目佐证材料 (含视频、知识产权证书、该项目获得的荣誉证书等相关电子材料)。

(二) 报名方式及材料要求。

1. 报名方式。大赛实行网上报名, 每个参赛团队限报一个项目。参赛团队登录“哈尔滨人社综合服务平台”<http://www.hrbrsj.org.cn/>, 在通知公告栏查找《关于参加第十三届哈尔滨大学生创业大赛的邀请函》, 下载《第十三届哈尔滨大学生创业大赛报名表》填写报名信息, 同以上报名要件一并压缩发送至大赛指定邮箱 hebcyds@163.com。

2. 报名材料要求。

(1) 文件夹命名: “项目分类-行业类别-学校-项目名称”。

例: A 类-先进制造与新材料-哈尔滨 XXX 大学-真空玻璃,

文件夹命名为“A2-哈尔滨 XXX 大学-真空玻璃”。

(2) 报名表: “学校-报名表-项目名称-团队负责人姓名”。

(3) 计划书: “学校-计划书-项目名称-团队负责人姓名”。

(4) 项目简介: “学校-项目简介-项目名称-团队负责人姓名”。

3. 学校申报方式。参赛选手按上述要求命名报名材料，将材料提交给学校创业指导部门负责人，由学校统一打包发送至大赛指定邮箱，文件夹压缩包命名格式为“学校-项目个数-学校申报人姓名”，请学校申报人在邮件中留下姓名、职务及联系方式。

例：“哈尔滨 XXX 大学-15 个-学校申报人张 XX”

为确保报名有效，请严格按照上述方式提交材料，务必仔细检查姓名、联系方式等重要信息，填报和提交的材料要求真实，一经查实有虚假信息，永久取消参赛资格。

（三）初复赛。按照参赛项目行业类别，进行初赛、复赛评审，确定最终进入决赛名单，并将决赛名单在“哈尔滨人社综合服务平台”“哈尔滨人才服务”微信公众号等相关网站上进行公示。

（四）决赛。每个团队现场比赛时间总计 15 分钟，其中前 10 分钟由参赛团队利用 PPT、VCR、实物展示等形式介绍参赛项目，后 5 分钟由评委提问选手作答的形式进行现场答辩。

六、奖项设置

A 类项目设置 11 个奖项：特等奖 1 名、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3 名、三等奖 6 名，奖金分别为 3 万元、2 万元、1.5 万元、1 万元。

B 类项目设置 10 个奖项：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3 名、三等

奖 6 名，奖金分别为 1.5 万元、1 万元、0.8 万元。

设高校优秀组织奖 20 名，奖金为 5000 元。

以上所有奖金均为税前。

同时，为进入决赛的获奖项目颁发荣誉证书；为决赛获奖项目的指导教师颁发“优秀指导教师”证书；为“百强”优秀项目颁发荣誉证书。获奖证书数量按获奖项目人数发放。

七、获奖项目后续服务

1. 提供孵化器、产业园入驻推荐。对有意向在哈尔滨市落地转化的获奖项目优先向哈尔滨优质孵化器及产业园推荐，并提供项目孵化、创业指导、投资融资、市场开发、生产经营等创业指导服务。

2. 提供大学生创业补贴。推荐符合在哈尔滨市落地转化条件的参赛项目申报哈尔滨市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创业补贴、高校毕业生来哈首次创业一次性补贴、小微企业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3. 提供风险投资机构。搭建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与社会投资机构对接平台，邀请多家哈尔滨创投机构现场观看决赛项目展示，赛后创投机构与市场前景广阔、技术及产品可行性强、管理运作基本成熟的创业项目签署意向性合作协议。

4. 提供知识产权代理。哈尔滨市阳光惠远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将为获奖团队提供“专利申请、商标注册、版权登记”等知

识产权代理类保护服务包，还为获奖团队免费开通价值 1 万元的阳光惠远专利数据库使用账号。

5. 提供宣传媒体平台。本届大赛通过哈尔滨电视台、龙广高校广播电台、抖音平台以及黑龙江日报等媒体渠道广泛宣传参赛项目，并由哈尔滨广播电视台综合广播、百度新闻、冰城人社官方抖音平台为决赛全程直播。

八、食宿安排

决赛期间，大赛组委会为外地参赛团队提供统一住宿，并在决赛当天为参赛选手及现场观摩人员提供免费午餐。

九、疫情防控

按照哈尔滨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第 66 号公告的要求，严格控制决赛现场活动规模，所有参赛人员及工作人员严格执行“扫码（健康码+行程码）、测温、戴口罩”、提供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凡 14 天内有国内本土阳性感染者所在城市（地级市为全域、直辖市为所在区县）旅居史和入境未满 35 天的参赛人员不得参加现场决赛。在决赛前如有新公告发布按新公告执行。

十、本届大赛协办单位

哈尔滨广播电视台综合广播、哈尔滨中关村基地孵化器、哈尔滨市阳光惠远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创新投资有限公

司、哈尔滨佰猎科技有限公司。

以上所有内容最终解释权归大赛组委会所有。

联系电话：0451-84615138（李女士）

电子邮箱：hebcyds@163.com

附件：《第十三届哈尔滨大学生创业大赛报名表》

哈尔滨大学生创业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2022年6月21日